

# 正修科技大學通識博雅課程教學綱要

科目名稱：(中文) 正修通識大師講座  
(英文) Master lecture

開課時間：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

授課年級：大學日間部

總學分數：2 學分

每週上課時數：2 小時

授課教師：周燦德

上課時段：禮拜五 6.7 節

## 一、教學目標：

- (一) 認知人類文學、藝術、科學、文化...等智慧的精華。
- (二) 涵養現代公民適應社會生活應有的基本素養。
- (三) 儲備職涯發展中職場所需的軟實力與巧實力。

## 二、教材內容：

| 日期    | 講座      | 主題  | 講座簡介(另備簡介)  |
|-------|---------|---|---|
| 9/18  | 周燦德講座教授 | 本學期課程綜述與大師介紹  | 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<br>前教育部常務次長<br>前醒吾科技大學校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/25  | 呂慶龍特任大使 | 全球化新變局翻轉世代<br>快樂學習 放眼國際：挑戰與機會<br>以感恩的心 從分享 42 年外交專業行銷台灣<br>經驗談起 | 前駐海地特命全權大使<br>前駐法特任大使<br>法比瑞文化濟經協會理事<br>社團法人對外關係協會理事            |
| 10/2  |         | 中秋節彈性放假   |   |
| 10/9  |         | 國慶日補假   |   |
| 10/16 | 楊泮池院士   | 後疫情台灣生醫產業發展之契機  | 中研院院士<br>臺灣大學講座教授/醫學院內科教授<br>前臺灣大學校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0/23 | 林聰明校長   | 與世界同步：接軌 SDGs~邁向環境永續  | 南華大學校長<br>前教育部常務、政務次長<br>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長<br>前勞委會職業訓練局局長<br>前經濟部科技顧問 |
| 10/30 | 張慶瑞特聘教授 | 物理管理學   | 臺灣大學物理系特聘教授<br>臺灣大學-IBM 量子電腦中心主任<br>前臺灣大學副校長、代理校長               |
| 11/6  | 期中報告    | (期中考週 11/2-11/6)  |   |
| 11/13 | 李銘輝教授   | 當觀光旅遊遇到世界遺產   | 中華觀光管理學會名譽理事長<br>前臺灣觀光學院校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1/20 | 張炳煌教授   | e 筆科技傳承文化              | 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主任<br>國際書法聯盟總會理事長<br>臺灣 e 筆數位書畫藝術學會理事長 |
| 11/27 | 孫維新館長   | 邁向太空                   |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館長<br>台大物理學系暨天文物理研究所教授                  |
| 12/4  | 余雪紅理事長  | 瑜珈與健康人生--幾種年輕族群常見症狀的修護 | 中華民國瑜珈協會名譽理事長<br>前中華瑜珈協會余雪紅教練場師資培訓班負責人           |
| 12/11 | 蔡永文副校長  | 音樂家的生命故事               | 臺灣戲曲學院副校長<br>前臺灣藝術大學表演藝術學院院長、<br>音樂學系主任兼研究所所長    |
| 12/18 | 徐富昌教授   | 從「關羽義釋曹操」談朋友之道         | 臺灣大學文學院副院長<br>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2/25 | 丁克華講座教授 | 疫情後可能的經貿變化             | 致理科技大學財金融系講座教授<br>臺灣高鐵公司獨立董事<br>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  |
| 1/1   |         | 元旦放假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1/8   | 周燦德講座教授 | 本學期課程總結                | 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<br>前教育部常務次長<br>前醒吾科技大學校長              |
| 1/15  | 期末報告    | (期末考週 1/12-1/18)       |  |

### 三、上課方式：

- (一) 由授課教師說明本課程設計的理念及特色。
- (二) 由授課教師主持每一「主題講座」之授課，介紹主講大師之背景資歷，並於課程講授後，主持問答或討論活動及作總結。
- (三) 教學採講述法，輔以「問題解決教學法」及討論方式進行。

### 四、評量方式：

- (一) 60%：心得報告(請將報告上傳至 ILMS 行動學習平台)
  - 1、期中報告(30%)：期中考週之前聽過的講題，擇其中 1 場次撰寫至少 600 字心得報告，11/7 前繳交。
  - 2、期末報告(30%)：期中考後至期末之間聽過的講題，擇其中 1 場次撰寫至少 600 字心得報告，1/16 前繳交。
- (二) 30%：上課出缺席率。
- (三) 10%：參與討論之表現情形。

### 五、指定教科書及參考書：

依講題由主講大師自行列述。

**【請遵守智慧財產權概念，並不得非法影印】**